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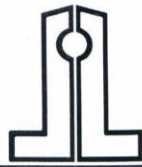


中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仪器
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SAEC20171114)

招 标 文 件



JIANSHE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招标文件为准。）

一、供应商报名成功后应密切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网站媒体（具体网站见“投标邀请函”），采购机构可能会在上述网站上发布项目更正公告或澄清公告。

二、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应在开标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递交。

三、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四、投标保证金必须于规定的时间前到达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账户。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五、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包括证书复印件、合同复印件等也应编制页码）。

六、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要求签名、盖章、签署日期。

七、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并提供企业基本情况表（格式后附）和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或企业财务报表。

八、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已报名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请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九、建议供应商在报名前登录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p.zsjyzt.gov.cn/port/>）进行用户注册登记，便于顺利完成网上报名。并在本项目完成前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进行供应商注册，注册过程中如有疑问，可咨询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技术部，电话：020-83188500、83188580。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 标 邀 请 函	4
第二部分	用 户 需 求 书	8
第三部分	投 标 人 须 知	27
第四部分	评 标 方 法	43
第五部分	合 同 书 格 式	53
第六部分	投 标 文 件 格 式	65



第一部分 投 标 邀 请 函



投 标 邀 请 函

各潜在投标人：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以下简称“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ZSAEC20171114；采购申请表编号：社保（17）0187

二、采购项目名称：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7390000.00 元

四、采购数量：1 项

五、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项目内容：监测仪器设备采购。

2、简要技术要求或招标项目的性质：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的采购项目内容；

3、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的规定，本项目已经获得主管部门同意采购以下进口产品：恒温恒湿培养箱、高分辨率多功能生物显微、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仪、气相色谱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多重食源性致病菌核酸检测系统、实时荧光定量 PCR 检测系统、普通 PCR 仪，上述产品（设备）可以为进口产品。合格的投标人应对所有招标货物和服务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部分货物和服务投标报价；

4、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5、供应商须在 2018 年 1 月 4 日 8 时 30 分至 2018 年 1 月 10 日 17 时 30 分期间进行网上报名和下载招标文件。

（1）本项目采用网上报名的方式。供应商须先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zsjyxx.gov.cn/>）上注册登记后，才能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①“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办事指南>>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注册登记办事指南、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化平台（企业）用户手册”，②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更多>>关于实行固定交易人员电子化录入制度的通知”栏目相关信息，咨询电话：0760-89817351。

（2）已注册登记的供应商应当在采购公告规定时间内，登录“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网上报名，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和确认投标等操作。

6、投标保证金为¥70000.00元，投标人须在 2018 年 1 月 16 日 17:30 前将投标保证金成功划达保证金账号。投标保证金账号由供应商通过交易系统申请，按照缴款通知书上内容通过转账方式缴纳，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账号要求已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注册登记并审核通过。

具体操作方法请登录“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交易列表>>在相应项目处点击‘管理’>>子账号申请>>缴款通知书”。

六、供应商资格：

1、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3、投标人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须具有医疗设备或实验室仪器（检验检测仪器）设备（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体现不了经营范围的还须提供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载有经营范围的页面截图并加盖公章）。

4、投标人须提供本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查询期限含本招标公告发出之日**，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投标人营业执照住所地或业务发生地人民检察院出具《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的原件（原件须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内，复印件无效）。《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自出具之日起 2 个月内有效，开具的时间及有效期必须满足资格条件中的相关规定，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

5、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投标截止时间前三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将查询的供应商信用记录提供给评审现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6、投标人必须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登记报名。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8 年 1 月 4 日起至 2018 年 1 月 11 日期间（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2：30 至 5：30，法定节假日除外，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到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中山市石岐区南安路 23 号后座，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二楼政府采购部，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供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和购买文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4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八、投标截止时间：2018 年 1 月 24 日 9：30。

九、提交投标文件地点：中山市博爱六路 22 号行政服务中心二楼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详见开标当天开标室安排）。



十、开标时间：2018年1月24日 9:30。

十一、开标地点：中山市博爱六路22号行政服务中心二楼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详见开标当天开标室安排）。

十二、本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自2018年1月4日至2018年1月10日止。

十三、联系事项：

（一）采购项目联系人（代理机构）：邱先生

联系电话：0760-88962062

采购项目联系人（采购人）：罗先生

联系电话：0760-88266709

（二）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石岐区南安路23号后座

联系人：梁卫农

联系电话：0760-88922866

传真：0760-88846960

邮编：528400

（三）采购人：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中山市东区长江路70号

联系人：罗注羊

联系电话：0760-88266709

传真：0760-88266602

邮编：528403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1月3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 总则

1、在招标文件中凡有“★”标识的内容条款被视为重要的响应要求、技术指标要求和性能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此作出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不可以出现任何负偏离，如果出现负偏离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3、投标人应注意《用户需求书》项下所列的要求的值仅列出了最低限度。投标人在填写《所投产品技术指标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必须列出具体数值，特别是带“★”和“▲”的技术参数。如果投标人只注明“符合”或“满足”，将被视为“不符合”。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标结果。

4、为保证所投产品的真实性，投标人中标后，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提供设备测试，如果所供测试设备实际参数与投标文件不符的，采购人保留向监管部门投诉和取消投标人中标资格的权力，由此引发的所有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5、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

6、中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内设备必须是原装，全新的产品，并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7、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数量、质量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如出现产地、品牌和具体专有型号仅为便于技术参数描述，投标人供货产品不低于该技术参数即为响应。

8、如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预算的 85%，必须同时提交详细的报价明细说明，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进货或原料成本，加工、仓储和运输成本，材料损耗和设备折旧成本，安装、调试和维护成本，投入项目人员的每日工资、工时、福利、社保等人工成本，企业税负和财务成本，风险准备和合理利润，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涉及到的其他费用。

9、本项目采购清单中“恒温恒湿培养箱、高分辨率多功能生物显微、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仪、气相色谱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多重食源性致病菌核酸检测系统、实时荧光定量 PCR 检测系统、普通 PCR 仪”，已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的规定，获得主管部门同意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所投上述产品（设备）可以为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提供进口产品应具备进出口许可证、海关报关单或产品原产地证明、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如果成批产品进口，应提供有该机编号的商检报告）。

二、仪器设备采购清单与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1	上转发光微生物免疫分析仪	1 台	一 技术参数 1. 可用于现场微生物快速检测（能实现病原和抗体检测）。 2. 灵敏性和特异性：检测限最低可达 10000CFU/ml；对检测病原体的近缘种属无非特异反应。 3. 样品耐受性：对血清、血浆、全血、尿液、唾液、组织匀浆等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p>直接进行检测，能对腐烂尸体和高盐等复杂样本直接检测。</p> <p>4. 电导检测器检测范围不小于：0.01mS/cm—999.99mS/cm。</p> <p>5. 可接第二个紫外检测器，也可接第二个收集器扩展仪器应用。</p> <p>6. 配备出口阀组件（V9-0s）：1个，具备3个出口（一个位置与收集器相连，实现数目较多样品的收集，另外有一个位置为大体积收集出口，最后一个位置接废液）。</p> <p>7. 检测光源及信号收集：红外半导体激光器，扫描方式收集磷光信号，磷光接收电路采用共聚焦式的光学结构。</p> <p>8. 定量参数设定：RFID芯片记录检测目标的标准曲线，自动读取芯片数据。</p> <p>9. 检测靶标：单个测试条单靶标检测；多个测试条逐条加样后可进行高通量连续检测。</p> <p>10. 稳定性：无淬灭和光漂白现象；试剂保存期为2年。</p> <p>11. 检测时限：仪器对每份试纸条读取时间不超过1分钟，可连续进行读数检测，每小时完成90个检测结果报送；30分钟内可完成定量检测结果。</p> <p>12. 数据获取和处理：检测结果自动获取（无需目测）；数据可储存，可实时打印，可用USB接口导出检测数据。</p> <p>13. 可选试剂种类：霍乱弧菌0139群、出血性大肠杆菌0157、甲/乙/丙型副伤寒沙门氏菌、伤寒沙门氏菌、肠炎沙门氏菌、猪霍乱沙门氏菌等。</p> <p>14. 仪器内置紫外灯灭菌；试剂对被检测品和环境无任何危害。</p> <p>▲15. 提供该产品厂家授权书和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p> <p>二 售后服务</p> <p>1. 1年免费维修；保证24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位维修。</p> <p>2. 保证该设备满足本中心实验室正常使用。</p> <p>三 配置</p> <p>1. 主机（包含上转发光微生物免疫分析仪）1台。</p> <p>2. 计算机及配套系统1套、激光双面打印机1台。</p>	
2	全自动药敏试验菌液接种判读仪	1台	<p>一 技术参数</p> <p>1. 原理：液体定量分配装置，采用直接将配套玻璃管中样品（菌液或其它液体）定量加样至96孔微孔反应板中，无需吸样。专用全封闭一次性加样头，在加样过程中开闭，杜绝污染风险。</p> <p>2. 量程：允许50-200ul可变式，每档调节50ul。</p> <p>3. 控制方式：工控机（微电脑处理器），9英寸LCD触摸屏，标准化图标按钮</p> <p>4. 加样模式：可选延X轴、Y轴进行整行、整列、隔行、隔列、半板、全板及用户自定义加样模式，可自定义A1/A12/H1/H12为阴性对照孔位。</p> <p>5. 加样状态显示：LCD屏实时显示96孔微孔板格式分布，加样时以不同颜色区分加样状态</p> <p>6. 加样精度：±2%</p> <p>7. 加样速度：≤42秒</p> <p>8. 鉴定原理：碳源（或氮源）利用实验原理，比色/比浊法</p> <p>9. 鉴定范围：包括肠杆菌、非发酵菌、弧菌、嗜血杆菌、奈瑟菌、葡萄球菌、链球菌、芽孢杆菌、棒状杆菌，（含自定义数据库）。</p> <p>10. 生化数量：单个细菌鉴定生化反应数量：≥47个生化反应，不需辅助实验或添加石蜡油、靛基质试剂、VP试剂、硝酸盐还原试剂等补充试剂。</p>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11. 药敏原理：微量肉汤稀释法 12. 判读原理：比色/比浊法，实时光纤检测肉汤中细菌浊度及颜色变化，生成标准读数值，仪器自动转化判定各药物 MIC 值结果，每个药物至少检测 2-12 个浓度范围。 13. 药敏规则：参照最新版 CLSI、EUCAST、FDA 药物敏感性标准文件，并配备专家规则系统进行结果提示。 14. 软件功能：药敏分析软件可按生成结果报告单，提供鉴定及药敏结果报告。附带统计分析功能，能进行分类查询统计，生成各药物耐药百分率。 15. 结果处理：最终结果可进行仪器或人工修正 16. 质量控制：专用质量分析模块，可提供当前药敏板质控结果自动判定，并生成质控报告结果。 17. 数据连接：软件可与 WHONET、LIS、HIS 系统无缝连接。 18. 操作系统：WINDOWS XP 操作系统，全中文操作软件，可实现中/英文切换。 19. 比浊仪：彩色液晶触摸屏显示，麦氏单位/透光率双显示。 20. 浊度测定：光电温控原理测定浊度，自动校准温控补偿。 21. 测定范围：0.1-5 麦氏单位，麦氏单位精确度±0.1，透光率百分比精确度±1%。 ▲22. 提供该产品厂家授权书和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 二 售后服务 1. 1 年免费维修；保证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位维修。 2. 保证该设备满足本中心实验室正常使用。 三 配置 1. 主机（包含全自动药敏试验菌液接种仪、鉴定药敏结果判读仪、比浊仪）。 2. 计算机及配套系统 1 套、激光双面打印机 1 台。	
3	恒温恒湿培养箱	1 台	一 技术参数 1. 温度范围：10℃~70℃（不带湿度），温度波动±0.1℃。 2. 湿度范围：10%-80%RH，波动±1.5RH% 3. 免维护的电容式高精度湿度传感器；采用自来水运行，DCT 直接冷却系统，采用环保型制冷剂；自动除霜装置，门上有露水收集盘，适用于长期运行。 4. 内置带有冷却系统的电子控制式内腔预热技术 5. 符合 ICH 标准的照明系统，用于光稳定性试验，双通道温湿度记录仪、不锈钢层架。 带有电容湿度传感器的微处理器的恒温恒湿箱可控制加湿和除湿系统 6. 独立可调式 Class3.1 温度安全装置，带声光报警，符合 DIN 12880 标准。 7. 门加热装置。 8. 内腔容积：100 升以上。 二 售后服务 1. 1 年免费维修；保证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位维修。 2. 保证该设备满足本中心实验室正常使用。 三 配置 恒温恒湿培养箱 1 台。	
4	高分辨率多功能生物显微镜	1 台	一 技术参数 1. 观察头：20 度观察筒/人机学摄影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p>2. 目镜：PL 10×/23</p> <p>3. 物镜：A-PLAN, ACHROPLAN, PLAN NEOFLUAR, PLAN APOCHROMAT</p> <p>4. 聚光镜：Abbe 滑动聚光镜, Abbe 镜头转台聚光镜, 无色-等光程聚光镜</p> <p>5. 照明系统：30W 卤素灯, 整体化免调整. 柯勒照明; 用于荧光的五档分光器座; HB050, HB0103 光源</p> <p>6. 设备类型：生物显微镜(正立)</p> <p>7. 转换器：六孔转换器</p> <p>8. 光学系统：ICS(无限远色差校正系统)</p> <p>9. 载物台：多样的机械化平台可供选择</p> <p>10. 其它参数：最大市场：SF23; 人性化驱动视角/视高; 可调的人机学观察筒管子; 20o 工效管/光工效管 0-50mm, 工效管 6o - 25o, 30o 管/光电管和其他管管嘴; 6-位传动装置; Ergodrive 压痕：大约 29×35cm。</p> <p>▲11. 提供该产品厂家授权书和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p> <p>二 售后服务</p> <p>1. 1 年免费维修; 保证 24 小时内响应, 48 小时内到位维修。</p> <p>2. 保证该设备满足本中心实验室正常使用。</p> <p>三 配置</p> <p>高分辨率多功能生物显微镜 1 台。</p>	
5	冷冻干燥机	1 台	<p>一 技术参数</p> <p>1. 触摸屏操作, 一键启动, 冻干过程自动控制</p> <p>2. 可自主设定和实时调整冻干工艺, 可显示冻干数据和冻干曲线</p> <p>3. SUS304 不锈钢物料盘和内胆</p> <p>4. 透明有机玻璃门, 直接观察物料冻干过程</p> <p>5. 快速除霜技术, 超温自动保护</p> <p>6. 外形尺寸 WxDxH (mm) : 400x550x700</p> <p>7. 电源: 单相 220V, 50Hz, 1100w</p> <p>8. 冻干面积 (m²) : 0.1</p> <p>9. 冷阱温度 (°C) : ≤-45</p> <p>10. 极限真空度 (Pa) : 10</p> <p>二 售后服务</p> <p>1. 1 年免费维修; 保证 24 小时内响应, 48 小时内到位维修。</p> <p>2. 保证该设备满足本中心实验室正常使用。</p> <p>三 配置</p> <p>冷冻干燥机 1 台。</p>	
6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仪	1 台	<p>技术参数</p> <p>1. 液质质联用仪</p> <p>1.1 国际知名品牌, 要求厂家具有成熟稳定的液相色谱串联三重四极杆质谱仪制造生产技术, 有 15 年以上液相色谱串联三重四极杆质谱仪制造销售历史。(提供生产厂家证明资料)</p> <p>1.2 用途</p> <p>用于有机化学污染物的分析, 如食品安全, 农药残留分析, 兽药残留、非法添加物和违禁添加药物分析, 环境中有毒有害物质等样品的定性、定量及确证分析; 符合国际、国内相关标准和法规的要求。</p> <p>1.3 使用环境条件</p> <p>1.3.1 环境温度: 20°C~40°C; 相对湿度: 10~95%RH</p> <p>1.3.2 电压: 220VAC±10%; 50Hz</p>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p>超高效液相色谱部分</p> <p>1.4 输液单元（二元高压梯度系统）：输液单元（四通道二元高压梯度泵），带溶剂切换阀一套。 驱动装置：两个独立线性马达驱动,提供超平稳的流速,不需要阻尼器来平稳压力脉动。</p> <p>在线真空脱气装置：脱气数，4路；</p> <p>1.4.1 流量范围：0.001 mL/min~5.0 mL/min。 1.4.2 流量精度：< 0.07% RSD。 1.4.3 压力范围：15000 psi 或以上 1.4.4 混合精度：< 0.15% RSD，高精度的梯度混合控制，保证了复杂混合流动相和洗脱液时的高重现性。</p> <p>1.5 智能化温控柱箱： 1.5.1 柱温范围：5~95℃ 1.5.2 控温方式：空气循环强制平衡。</p> <p>1.6 在线真空脱气机：4个独立通道。</p> <p>1.7 自动进样器： 1.7.1 进样范围：0.1 uL ~50 uL。 1.7.2 进样交叉污染：≤0.005%。 1.7.3 样品数量：96位以上。 1.7.4 温度范围：4~40℃。 1.7.5 进样精度：< 0.5% RSD。(全体积范围)</p> <p>三重四极杆质谱部分（整机质保期1年）</p> <p>1.8 离子源 1.8.1 配备独立的ESI和APCI离子源（非组合式或简单切换），离子源接口可适用于常规分析柱和毛细管电泳；清洗离子源时，无需放真空，便于日常维护使用。 1.8.2 流速范围：ESI离子源：无需分流，最大流速不低于2.8 mL/min, APCI离子源：无需分流，最大流速不低于达2.8 mL/min；不降低灵敏度下能直接转移常规液相方法至质谱，高流速缩短分析时间，适合分析大批量样品。 ▲1.8.3 任何一种离子化模式下，都要求有至少两路辅助加热雾化气，确保系统有稳定可靠的灵敏度，辅助加热雾化气温度可大于700℃。 ★1.8.4 离子源接口：采用气帘气技术锥孔结构，不能是毛细管（半径<1 mm）设计装置，以同时保持高灵敏度和优异的抗污染能力，改善基质效应，稳定可靠，在分析如复杂基质（血样、尿样）情况下而不必额外维护仪器仍保持仪器性能，免除清洗毛细管的麻烦和节省使用成本，清洗维护简单。 1.8.5 具有主动排放废气装置带动离子源内溶剂气体排放，防止气体在密闭的离子源腔体中的回流，降低离子源的记忆效应和污染，降低机械泵的负荷延长机械泵泵油使用时间，维护试验环境，保障工作人员健康。</p> <p>1.9 质量分析器 ▲1.9.1 质量范围：低质量端≥5，高质量端可达到2000。 1.9.2 质量稳定性：≤0.1 amu/24 hr。 1.9.3 扫描速度：≥12000 amu/sec。 1.9.4 质量准确度：全质量数范围0.01% amu。 1.9.5 动态范围：≥6个数量级。 1.9.6 离子引入：采用射频（RF）聚焦离子技术进行离子聚焦，</p>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p>确保最佳的离子聚焦效果和离子传输效率,有效消除“记忆效应”和“交叉污染”。</p> <p>★1.9.7 碰撞室:为弯曲(非直线)加速高压聚集碰撞技术设计,气压不低于7.5毫托,驻留时间(Dwell time)低至1ms系统灵敏度不损失。气源供应:采用高纯氮气作为雾化气和碰撞气,碰撞气不能使用额外氩气;极大提高使用的便利性,同时确保质谱仪极高的灵敏度和重现性。</p> <p>1.9.8 真空系统:特殊设计的抽溶剂大抽速机械泵和长寿命涡轮分子泵组合差分抽气高真空系统,无需额外水冷却系统,具备自动断电保护功能。</p> <p>1.9.9 正负离子切换速度≤5ms</p> <p>1.10 检测性能</p> <p>1.10.1 灵敏度:</p> <p>1.10.1.1 灵敏度: ESI灵敏度:要求采用1pg利血平直接进样,MRM离子对为m/z609与195,分辨率设置为0.4-0.8amu(FWHH),信噪比S/N>510000:1。APCI灵敏度:1pg利血平直接进样,MRM离子对为m/z609与195,分辨率设置为0.4-0.8amu(FWHH),信噪比S/N>200000:1。(提供谱图证明)</p> <p>1.10.1.2 50fg和1pg利血平分别连续进样10次,峰面积CV小于3%。需要提供原始数据,并放大噪音部分,以显示背景水平;</p> <p>▲1.10.1.3 ESI(+):0.01ppb克伦特罗(猪肉样品),采用国家标准或农业部标准进行验收,连续进样6针,RSD%<5%。ESI(-):氯霉素(猪肉样品),采用国家标准或农业部标准进行验收,氯霉素检出限≤0.001ppb。</p> <p>★1.10.1.4.实际灵敏度:用25g鲜肉加入50ml乙腈萃取后离心,上清液作为标准稀释液,质谱分辨率为0.7±0.1amu(半峰宽),进样量≤20μL时,克伦特罗检出限≤0.002μg/L(即0.002ppb)(S/N=3峰峰比或S/N=15,RMS),氯霉素检出限≤0.001μg/L(即0.001ppb)(S/N=3峰峰比或S/N=15,RMS);质谱重现性:0.2μg/L的氯霉素分别连续进样6次,RSD<5%,进样量≤20μL,低中高三种流速方式不分流(200/500/1000μL/min)均可实现。;蔬菜杀菌剂中腐霉利的实际检测的检出限要满足<0.1ppb,动物源性食品四环素药物实际检测的检出限要满足<0.02ppb(此项指标作为设备的实际验收指标)。</p> <p>1.10.2 扫描方式</p> <p>1.10.2.1 母离子扫描,子离子扫描,中性丢失扫描,选择性离子扫描,多反应监测定量扫描。</p> <p>1.10.3 MRM最小驻留时间(Dwell time):≤1ms,灵敏度不受驻留时间影响(需提供证明材料)。</p> <p>1.10.4 具备IDA或者DDA实时MRM到MS/MS切换采集模式,切换时间≤1ms。</p> <p>★1.10.5 检测器类型:电子倍增器(非光电倍增管),能够满足长期大量基质复杂样品定量分析的数据可靠性和重复性,保证正负离子检测均有高灵敏度。</p> <p>1.11 软件部分</p> <p>1.11.1 原厂家生产质谱工作站软件适于Microsoft windows操作系统环境,可单独控制液相部分和质谱部分。可以实现数据采集,数据分析,液相和质谱同步控制,在线监测,反馈显示和序列采集。自动识别色谱流出物的质谱图,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p>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p>有建立数据库功能，谱库检索功能。符合 FDA 21 CFR Part 11 要求。</p> <p>1.11.2 配备智能 MRM 算法，根据每个 MRM 目标物的保留时间自动安排 MRM 分析，无需设置 MRM 采集时间窗口。</p> <p>1.11.3 配备批处理数据定量软件，具备大规模处理数据的能力，可以在同一界面对成百上千个数据分析，并同一界面对每个需要分析的化合物进行分析，自动积分定量处理。</p> <p>1.11.4 要求质谱工作站软件除可控制质谱仪外，也可直接控制市面主流液相色谱，包括 Agilent、Shimadzu、Waters、Dionx 等，以方便未来实验室的仪器资源整合。</p> <p>1.11.5 谱图库：应含有中国境内使用的农药、兽药以及管控药品的液质二级质谱数据库，数量应大于 1600 种化合物，并可以随时免费更新升级。</p> <p>1.11.6 方法开发模拟系统 Cliquant 最新版本（含方法包）并可以随时免费更新升级。</p> <p>1.12 兼容性</p> <p>1.12.1 可兼容有鞘液和无鞘液两种方式的毛细管电泳质谱连接接口，以拓展蛋白生物大分子分析。</p> <p>1.12.2 可兼容离子色谱用于无机盐分析</p> <p>1.13 氮气发生器部分</p> <p>1.13.1. 三气路工作模式：氮气流速：12L/min @80psi； 零级空气流速：24L/min@110psi； 空气流速：8L/min @60psi 。</p> <p>1.13.2. 内置双膜分离器，环保、无噪音，所产氮气纯度高 。</p> <p>1.13.3. 具有双压力保护装置：当氮气发生器内部压力异常时，系统具有自我保护功能 。</p> <p>1.13.4. 氮气压力露点低: ≤-40℃ 。</p> <p>1.13.5. 无悬浮液体，无邻苯二甲酸酯 。</p> <p>1.13.6. 空压机和氮气发生器连接方式：空压机外置式 。</p> <p>1.13.7. 三压力表设计，在线监视各气路运行状态。</p> <p>1.13.8. 气体发生器重量：≤30kg； 体积≤20*20*76。</p> <p>1.13.9. 配备该设备正常运转所必备的工具包及所需的零配件。</p> <p>液质质联用仪配置</p> <p>1.13 超高效液相色谱仪含：</p> <p>1.13.1 四通道二元高压梯度泵 1 台（带溶剂切换阀一套）</p> <p>1.13.2 温控自动进样器 1 台</p> <p>1.13.3 柱温箱 1 台</p> <p>1.13.4 在线真空脱气机 1 台</p> <p>1.13.5 UPLC BEH C18 (2.1 mm×100 mm×1.7 μm) 色谱柱(含预柱) 2 根</p> <p>1.14 串联质谱仪 1 套 含</p> <p>1.14.1 串联质谱部分：ESI 和 APCI 离子源，串联质谱质量分析器，原装串联质谱仪软件，</p> <p>1.14.2 独立定量优化和处理软件</p> <p>1.14.3 工作站级别电脑 1 台（配置：CPU Intel Core I5-4570S Processor； 内存 8 Gb DDR3 1600Mhz SDRAM； 硬盘 2*2Tb HDD with RAID 1 Configuration； 光驱 DVD RW (CD RW capable)； 鼠标、键盘； 系统 Windows 7 Professional 64-bit ； 显示器 1 台）</p> <p>1.14.4 备用 ESI 喷针 5 根</p>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1.14.5 机械泵油 2 瓶， 1.14.6 溶剂瓶 6 个，安装标准品 1 瓶 1.15 周边配套 1.15.1 UPS 不间断电源 1 台 10KVA 延时 2 小时 1.15.2 双面打印机一套 1.15.3 品牌氮气发生器一台 ▲1.15.4 提供该产品厂家授权书和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 仪器维修和售后服务 1.17 液质质联用整机质保期：验收合格日起 1 年。 1.18 培训：供应商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完成仪器安装调试，并免费提供用户现场安装、调试及培训；安装工程师在用户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现场讲解培训，保证用户掌握基本技能，可以正确操作使用仪器；应用户时间要求，派负责液质联用的专业应用工程师，到用户单位进行现场应用培训，培训时间不少于 4 个工作日。由供应商提供 2 个仪器厂商培训点的免费培训名额，有效期为验收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7	液相色谱-原子荧光光谱联用仪	1 台	技术指标： 1. 液相色谱部分： ★1.1 液相色谱形态分析预处理装置：可兼容所有品牌型号的原子荧光仪（AFS）和 ICPMS，并组成液相色谱-原子荧光联用仪（LC-AFS）和 LC-ICPMS 联用仪。 1.2 液相色谱泵： 1.2.1 全 PEEK 流路流路防止酸/碱/缓冲盐流动相的腐蚀。 1.2.2 流量范围 0.1-5.0mL/min 连续可调。 1.2.3 最大耐压：>25MPa。 1.2.4 控制方式：控制面板，可兼容所有型号的 ICPMS 和原子荧光。 1.3 柱箱：可容纳至少 2 根 250mm 的色谱柱。 1.4 自动进样器： 1.4.1 类型：X Y Z 三维电机驱动自动进样器。 1.4.2 定量方式：高精度注射泵 1.4.3 样品位数 120 位（2mL 样品瓶）； 1.4.4 进样量：0.1~2000 μL； 1.4.5 清洗：进样前/后洗针，具有预洗针功能； 1.4.6 重复性：<0.5%； 1.4.7 交叉污染：<0.02%； ★1.5 控制面板：彩色液晶显示屏，可独立控制，可兼容各品牌型号的 AFS 及各品牌型号的 ICPMS ★1.6 提供无机砷分析的专用色谱柱和试剂盒，只需加水即可完成无机砷分析。 1.7 柱后氢化物发生装置：可把柱后流出液中的目标元素转化为氢化物。包括紫外消解装置、氢化物试剂混合装置、气液分离器、连接管路等。 ★1.8 色谱工作站：必须兼容各品牌型号的 AFS 和 ICP-MS，可实时采集数据并显示色谱图。可运行于 WinXP/7/8/10。可以配合自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p>动进样器实现自动连续的批量样品检测。</p> <p>★1.9 总体性能：联机 AFS 能小于 5 分钟完成无机砷分析，三价砷检出限低于 0.5ppb，五价砷检出限低于 1ppb。6 分钟内完成甲基汞分析，甲基汞的检出限低于 0.5ppb。联机 ICP-MS 能小于 6 分钟内完成无机砷分析，三价砷检出限低于 0.05ppb，五价砷检出限低于 0.1ppb。6 分钟内完成甲基汞分析，甲基汞的检出限低于 0.05ppb。</p> <p>1.10 无紫外光泄露，保护人体不受损害。</p> <p>1.11 配备六通阀，联机原子荧光时可软件控制自动切换形态 / 总量检测，无需手动插拔管路。</p> <p>2. 原子荧光部分：</p> <p>2.1 适用于样品中砷、汞、硒、铅、锆、锡、铋、镉、碲、锑、金等十二种元素的痕量分析；</p> <p>2.2 检出限 DL: As、Se、Sb、Sn、Pb、Bi、Te < 0.01 μg/L, Hg、Cd < 0.001 μg/L, Ge < 0.05 μg/L；</p> <p>2.3 相对标准偏差 RSD < 0.8%；</p> <p>2.4 线性范围：大于三个数量级；</p> <p>2.5 双道两元素同时测量；</p> <p>2.6 单次测定时间小于 40 秒，具有直流漂移和背景自动扣除，杜绝交叉污染；</p> <p>2.7 双蒸汽发生系统；</p> <p>2.8 极坐标式 182 位低噪音自动进样器，带有进样针自动清洗技术，配有 10ml, 15ml 和 25ml 标准比色管用样品盘；</p> <p>2.9 供电方式需稳定，确保元素灯稳定性。</p> <p>2.10 配有高效气液分离装置。</p> <p>2.11 配有屏蔽式石英炉低温原子化器。</p> <p>2.12 自动配置标准曲线的一键操作功能，同时可单点配置工作曲线，自动稀释高浓度样品，大于 100 位自动进样器。</p> <p>2.13 自动负高压设置、自动气路设置、在线动态调整空芯阴极灯、动态监视、开机自检、自动诊断、故障自动报警等功能。</p> <p>2.14 适用于 Windows 所有操作系统下的软件工作站。</p> <p>设备配置需求：</p> <p>1. 液相色谱部分</p> <p>1.1 高压液相色谱泵及形态预处理装置（含紫外消解等）1 套；</p> <p>1.2 柱箱 1 套；</p> <p>1.3 液相色谱自动进样器 120 位（1 套）；</p> <p>1.4 AS 检测专用色谱柱及保护柱，含浓缩流动相 1 套；</p> <p>1.5 液相色谱柱(Hg 形态)1 套；</p> <p>1.6 联机接口 1 套，可实现本附件和原子荧光仪或 ICPMS 联机；</p> <p>1.7 定量环 200μL 1 套；</p> <p>1.8 高压输液泵备件 1 套；</p> <p>1.9 常用管路、接头以及工具 1 套：PEEK 三通（2 个）、色谱手紧接头（10 个）、PEEK 管路（2 米）、扳手（1 个）；</p> <p>1.10 蠕动泵管 5 包；</p> <p>2 原子荧光部分</p> <p>2.1 内置式注射泵+蠕动泵断续流动进样系统；</p> <p>2.2 原子荧光自动进样器 130 位；</p> <p>2.3 汞、砷、硒、铋、锡空芯阴极灯各 2 盏；</p>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p>2.4 标准品备件（含1年的原子荧光耗材）；</p> <p>2.5 硼氢化钾、硫脲化学试剂各一瓶；</p> <p>2.6 砷、汞标准溶液各一瓶；</p> <p>2.7 进样针 10 支；</p> <p>2.8 进样管 5 套；</p> <p>2.9 原装燃烧头 1 套；</p> <p>2.10 点火炉丝 5 条；</p> <p>2.11 样品架配套样品管 2 套；</p> <p>2.12 石英炉芯 2 个。</p> <p>3. 厂家原装操作软件。</p> <p>▲4. 提供该产品厂家授权书和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p> <p>其他配套指标：</p> <p>1. 计算机硬件、工作站、及软件系统： 能与仪器兼容配套的品牌电一台，硬件配制不低于：CPU PentiumIV≥2.4GHz，含 DVD 刻录光盘，网卡 2 块，硬盘 250G 以上，含 22 寸液晶显示器，外置音箱，HP2000 型以上激光打印机。</p> <p>2. 10KW 待机 2 小时以上进口原装品牌 UPS 电源。</p> <p>3. 技术培训：提供安装，并现场进行培训 3-4 名技术人员，使其能独立操作仪器。仪器在调试通过后提供一年免费保修服务，提供中英文使用及维护手册。为用户提供便捷的售后服务。有专职的维修工程师，能有效保证售后维修的及时、快捷，并提供技术支持，仪器故障需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维修并恢复正常，保证仪器的正常运转。</p>	
8	气相色谱仪	1 台	<p>一、快速加热和冷却的柱温箱</p> <p>1 柱箱温度：室温以上 2℃ ~ 450℃（使用液态 CO2 时可达 -50℃，液氮可达 -90℃）</p> <p>2 程序升温：32 阶 33 平台</p> <p>3 可设定升温速率：±250℃/min</p> <p>4 温度设定精度：0.1℃</p> <p>5 控温精度：设定值(K) ± 1%（可校准至 0.01℃）</p> <p>6 温度稳定性：周围温度每变化 1℃，柱温箱温度变化小于 0.01℃</p> <p>★7 冷却速度：从 450 降到 50℃ ≤3.4min</p> <p>8 具有柱温箱温度的自动保护功能。</p> <p>9 最大运行时间：9999.99 分钟</p> <p>10 内置氢气传感器（选配），实时监控泄漏，确保安全使用</p> <p>二、进样单元</p> <p>最多可同时安装三个独立控温的进样单元，由先进的电子流量控制系统控制（AFC）。</p> <p>1. 分流/不分流进样口</p> <p>1.1 最高温度：450℃</p> <p>1.2 配备全自动电子流量控制系统 AFC，具备室温补偿和自动环境补偿功能</p> <p>支持恒流，恒压，程序增加流速，程序升压及压力脉冲等操作模式以及独特的恒线速度控制功能</p> <p>1.3 标准配备载气节省模式，有效节约载气消耗量</p> <p>1.4 压力设定范围：0 ~ 1035kPa（相当于 0~150psi）</p>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p>1.5 压力程序比率设定范围：-400 ~ 400kPa/min</p> <p>1.6 压力程序：7阶</p> <p>1.7 分流比设定范围：0 ~ 9999.9</p> <p>1.8 流量设定范围：0 ~ 1300mL/min, He 0 ~ 600mL/min, N2</p> <p>1.9 具备 ClickTek 技术（智能锁、智能扣、智能规、智能灯），不使用任何工具即可打开/关闭进样口，不使用任何工具即可安装/更换色谱柱等功能。</p> <p>三、检测器单元</p> <p>★可同时安装四个独立控温的检测器，检测器的气体由先进的压力控制系统控制（APC），检测器的数据采集速率是 500Hz（2ms）。</p> <p>1. 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FID）</p> <p>1.1 最高使用温度：450℃</p> <p>1.2 自动点火功能</p> <p>1.3 检测限：1.2×10⁻¹²g/s（十二烷）</p> <p>1.4 动态范围：10⁷</p> <p>1.5 数据采集速度：500Hz</p> <p>2. 电子捕获检测器（ECD）</p> <p>2.1 最高使用温度：400° C</p> <p>★2.2 检测限：4.0 fg/s（γ-BHC）</p> <p>2.3 动态范围：10⁵</p> <p>2.4 数据采集速度：500Hz</p> <p>3. 火焰光度检测器（FPD）</p> <p>3.1 最高使用温度：450° C</p> <p>★3.2 检测限：P 45fgP/s（磷酸三丁酯）、S 2pgS/s（十二烷硫醇）</p> <p>3.3 动态范围：P 10⁴、S 10³</p> <p>3.4 数据采集速度：500Hz</p> <p>四、其他</p> <p>1. 色谱柱和流路系统</p> <p>1.1 可安装并使用包括内径 0.53mm 在内的各规格毛细柱，可选配填充柱，可使用 PAH 专用柱、PLOT、手性柱等特殊填料色谱柱</p> <p>1.2 支持双柱双流路系统，且两根色谱柱长度不受限制</p> <p>1.3 两个柱流量控制系统均采用先进的流量控制单元</p> <p>1.4 支持三柱三 FID 同时分析组成气相色谱方法优化系统</p> <p>1.5 可通过切割少许长度来延长色谱柱使用寿命，污染后无需即刻整体更换</p> <p>1.6 具有室温补偿和自动环境补偿功能</p> <p>1.7 具有恒定的载气线速度控制功能</p> <p>2. 面板键盘</p> <p>2.1 具有交互模式的彩色触摸屏进行操控 屏幕尺寸：7 英寸 清晰度：800 × 480 亮度：270 (Cd/m²)</p> <p>2.2 完全控制及显示所有温度区域和载气流量</p> <p>2.3 完全控制所有检测器功能和检测器气体</p> <p>2.4 实时时间程序和系统诊断，在线帮助和记事本记录程序事</p>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p>件</p> <p>3. 多种附件可供选择 可匹配自动液体进样器、顶空进样器、多功能自动进样器、吹扫捕集、热裂解、热脱附等附件</p> <p>五、数据处理系统</p> <p>1. 数据采集和数据解析 采用一体化的数据结构，利用定量浏览器和数据浏览器可方便的分析操作和信息追溯，满足 GLP/GMP 操作规范。具有丰富的计算功能和数据比较功能，可以显示相对保留时间（RRT），具有保留时间自动校正功能（AART）。可针对工作流程灵活设定软件操作界面。快速批处理窗口将系统中的样品瓶架图形化显示。</p> <p>2. 报告制作 高度灵活的报告制作功能，各种类型的模板文件快捷选用，并支持自建模板。标准配备 PDF 输出功能。</p> <p>3. 质量控制 高精度控制 QA/QC 功能，支持自动计算噪音、漂移、信噪比、LOD、LOQ、精密度和回收率等方法学指标，具有仪器系统检查功能和用户安全管理功能。</p> <p>4. 网络化控制 可通过网络式 CDS（数据管理系统）进行软件远程控制和人机分离模式操作。 远程访问功能允许直接通过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远程访问实验室 GC 主机。</p> <p>六、技术培训：提供安装，并现场进行培训 3-4 名技术人员，使其能独立操作仪器。仪器在调试通过后提供一年免费保修服务，提供中英文使用及维护手册。供应商在国内必须设有专业的维修站，有专职的维修工程师，能有效保证售后维修的及时、快捷，并提供技术支持，仪器故障需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维修并恢复正常，保证仪器的正常运转。</p> <p>七、气相色谱配置</p> <p>1、分流/不分流进样口，3 个；</p> <p>2、150 位自动取样器，含 6 块 1.5mL 样品盘架，1 个；</p> <p>3、自动进样器(带 6 位样品瓶位)，2 个；</p> <p>4、配置安装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FID），1 个；</p> <p>5、配置安装电子捕获检测器（ECD），1 个；</p> <p>6、配置安装火焰光度检测器（FPD），1 个；</p> <p>7、原装配套最新版工作软件，1 套；</p> <p>8、工作站级别电脑（配置：CPU Intel Core I5-4570S Processor；内存 8GB DDR3 1600Mhz SDRAM；2 TB 硬盘 2 个,HDD with RAID 1 Configuration；光驱 DVD RW (CD RW capable)；鼠标、键盘；系统 Windows 7 Professional 64-bit ；显示器 1 台）；</p> <p>9、打印机一套。</p> <p>八、主要配件：</p> <p>1. ECD/FPD 用气路净化装置（三个独立的滤芯，分别用于载气，助燃气的除氧，除湿，除烃）；</p> <p>2. Filter Assy, S, 硫滤光片；</p> <p>3. Filter Assy, P, 磷滤光片；</p>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p>4. 气相色谱维护工具包；</p> <p>5. HP-5 (30*320 μ m*0.25 μ m) 毛细管柱 (或不同品牌相近的柱子)，1 条；</p> <p>6. DB-1701 (30*250 μ m*0.25 μ m) 毛细管柱 (或不同品牌相近的柱子)，1 条；</p> <p>7. 消耗品包 (包括以下)：</p> <p>惰性化带石英棉不分流衬管 (5 个包装)</p> <p>惰性化带石英棉分流衬管 (5 个包装)</p> <p>毛细管柱切割器</p> <p>10μL 自动进样针，5 支</p> <p>10μL 手动进样针，5 支</p> <p>岛津高温进样隔垫 (25 个包装)</p> <p>分子筛过滤器 (老化)</p> <p>毛细管柱安装配套工具等</p> <p>▲九. 提供该产品厂家授权书和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p>	
9	原子吸收光谱仪	1 台	<p>技术指标：</p> <p>1. 配有多功能灯架>6 位，通过软件由计算机控制灯的选择和自动准直，可自动识别灯名称和设定灯电流推荐值。可自动安装预热，可持续监控灯的使用情况；</p> <p>2. 检测器：高灵敏度检测器，可以同时检测样品光束和参比光束。</p> <p>3. 具有塞曼效应背景校正， 石墨炉背景校正能力大于 150 倍；</p> <p>4. 石墨炉：</p> <p>4.1 内、外气流由计算机分别单独控制；</p> <p>★4.2 配备有石墨管彩色观测系统，以便实时监测石墨炉进样针的位置、样品溶液的干燥、灰化等过程；</p> <p>4.3. 配置加氧除碳炉内消解装置，在石墨炉灰化阶段软件可自动控制加氧时间和流量。</p> <p>5. 温度控制：红外探头石墨管温度实时监控，具有电压补偿和石墨管电阻变化补偿功能；</p> <p>6. 自动进样器：可容纳样品数>120 个，并带取样嘴清洗池。最低样品需求量：0.1ml。最大注入量（样品+试剂）为 99 微升。自动进样器由主机供电并由软件控制。</p> <p>7. 具备光纤光学系统：实时双光束分光系统，同时检测参比光和样品光。波长范围：190—900nm；</p> <p>8. 光栅：全息平面光栅。平面光栅的刻线不小于 1800 线/mm，面积不小于 64mm×72mm。</p> <p>9. 数据处理能力：可获取仪器吸收值、浓度或发射强度等。积分时间可按 0.1 秒的增量在 0.1 至 60 秒之间任选，读数方式包括时间平均积分、峰面积和峰高测量法，同时内置数理统计功能。具有数据再处理功能。</p> <p>★10. 石墨炉灵敏度：20ppb Cu 进样 20 微升，吸光度大于 0.1。以石墨炉方法测量 1%氯化钠基体溶液中 10ppb、20ppb、30ppb、40ppb、50ppb 的铅标准溶液，以线性计算截距的校准方式，线性相关系数必须大于 0.999。</p> <p>11. 工作软件支持创建新方法、输入样品信息、回顾或处理数据，提供各项检测项目最佳分析参数。必须都能完全控制仪器和采集数据，具备自动诊断功能。</p> <p>配置需求：</p> <p>1. 石墨炉主机一套，含一体化的横相加热石墨炉原子化器和纵相</p>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塞曼效应背景校正器，高灵敏度检测器，配置加氧除碳炉内消解装置。灯位>6个； 2. 一个石墨炉自动进样器可容纳样品数>120个； 3. 配备冷却循环水系统； 4. 原装元素灯：铅、铬、镉、锰、铜、钡、镍各1盏； 5. 样品进样管2包； 6. 石墨管2盒； 7. 计算机硬件：能与仪器兼容配套的品牌电脑两台，硬件配制不低于：CPU PentiumIV≥2.4GHz，含DVD刻录光盘，网卡2块，硬盘250G以上，含22寸液晶显示器，外置音箱，HP2000型以上激光打印机； 8. 厂家原装操作软件； 9. 技术培训：提供安装，并现场进行培训3-4名技术人员，使其能独立操作仪器，仪器在调试通过后提供一年免费保修服务，提供中英文使用及维护手册。为用户提供便捷的售后服务。有专职的维修工程师，能有效保证售后维修的及时、快捷，并提供技术支持，仪器故障需24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维修并恢复正常，保证仪器的正常运转。	
10	多重食源性致病菌核酸检测系统	1台	一 技术参数 ★1. 同一台检测仪器可同时完成多种病原体的核酸提取、核酸纯化、PCR扩增、信号检测与结果分析。 2. 实验中无需进行单独核酸提取。实验中无需进行单独PCR扩增。实验过程中无需使用PCR仪。 3. 具有可扩展性，同一台电脑最多可连接8台测试仪器，可进行不同疾病检测条的检测，每台仪器独立运行。 4. 可同时检测并报告多于15种靶标。 5. 可同时完成病原体DNA与RNA的检测。 6. 样本前处理简单，手工操作时间不超过5分钟，所有检测从拿到样品到报告结果少于80分钟内完成。 7. 报告可设置自动打印。 8. 软件具有数据库管理功能，数据系统可最多存储8000个测试信息。可存档超出存储范围的其他数据结果。 9. 可连接LIS系统。 10. 配套试剂通过FDA以及CE认证。 11. 通过仪器配套的条形码扫描仪扫描试剂上的条形码识别试剂种类和编码。 12. 数据具有可溯源性，可以用控制软件回顾、导出、导入之前的实验数据。 13. 仪器具备CE和FDA认证。 ▲14. 提供该产品厂家授权书和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 二 售后服务 1. 1年免费维修；保证24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位维修。 2. 保证该设备满足本中心实验室正常使用。 三 配置 1. 主机（包含核酸提取、扩增、产物检测）1台。 2. 计算机及配套系统1套。 3. 系统配套打印机及路由器1套。	
11	实时荧光定量	1	一 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PCR 检测系统	台	<p>1 主要功能：用于病原微生物检测等。</p> <p>2 PCR 技术参数</p> <p>2.2.1. 样品容量：96×0.2ml，可以使用单个反应管，8 联反应条，96 孔反应板</p> <p>2.2.2. 反应体积：5-30μl</p> <p>2.2.3. 升降温方式：半导体加热，制冷</p> <p>2.2.4. ★快速 PCR，最大升降温速度：5° C/秒，可以在 10min~1 个小时内完成实验。</p> <p>2.2.5. 温度控制范围：0-100° C，</p> <p>2.2.6. ★温度精确度：±0.2° C，</p> <p>2.2.7. 温度均一性：±0.4° C</p> <p>2.2.8. ★具有温度梯度功能，温度梯度范围：30-100° C，不低于室温 30° C，温度梯度温差范围：1-20° C。一次可运行 8 个不同的温度梯度，每个温度梯度有 12 个样品孔。</p> <p>2.2.9. ★不少于 6 个 LED 光源，含有不少于 6 种不同波长，光源使用寿命≥10000 小时。以保证激发和发射光的纯正，有效避免串色的对实验结果的干扰</p> <p>2.2.10. ★具有 6 个独立的检测器，避免光线交叉干扰。</p> <p>2.2.11. 可检测的荧光素包括：FAM™、SYBR Green I™、VIC®、HEX™、TET™、Cal Gold 540™、ROX™、TEXAS RED®、Cal Red 610™、Quasar 670™和 Quasar 705™等</p> <p>2.2.12. 检测灵敏度：能检测 1 拷贝人基因组 DNA 基因</p> <p>2.2.13. ★顶部扫描检测</p> <p>2.2.14. 动态范围：10 个数量级</p> <p>2.2.15. ★中文和英文操作分析软件</p> <p>2.2.16. ★开放性加样误差校正技术，不采用 ROX 荧光素，减少试剂费用。试剂完全开放，可以使用任何进口和国产试剂</p> <p>2.2.17. FRET 探针：专门通道检测</p> <p>2.2.18. 数据分析模式：标准曲线定量、融解曲线、ΔCT，Paffla 分析法进行基因表达分析、内参基因分析和扩增效率计算、多个内参基因的表达分析、等位基因分析、终点分析</p> <p>2.2.19. ★具有高分辨熔点曲线分析功能</p> <p>2.2.20. 具有多个反应板分析软件，能够进行反应板之间的校正，确保分析结果准确</p> <p>2.2.21. ★内置数据处理器，不依赖于计算机运行，外接电脑死机后仪器仍然能够按照已编程序正常运行，并导出实验数据，不需要重新做实验。</p> <p>2.2.22. ★有 SFDA 证书</p> <p>2.2.23. ▲提供该产品厂家授权书和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p> <p>二 售后服务</p> <p>1 由供应商或生产商负责免费到场安装调试，定期维护终身保修；</p> <p>2 售后：1 年免费维修；保证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位维修。</p> <p>3 保证该设备满足本中心实验室正常使用。</p> <p>三 配置</p> <p>1 实时荧光定量 PCR 主机一台。</p> <p>2 原装正版英文操作和分析软件。</p> <p>3 原装正版中文操作和分析软件。</p>	
12	普通 PCR 仪	1	一 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台	1. 最大升降温速率：4℃/s 2. 样品容量：96×0.2ml 3. 反应体积：1-100ul 4. 温控范围：4-100℃ 5. 具有动态温度梯度功能，可一次性设定 8 个不同的温度。温度范围为 30℃-100℃。 6. 保证仪器在使用过程中的能更有效地阻止模块中出现冷凝现象 7. 仪器可储存≥500 个程序，并支持外接 U 盘存储，无限扩展存储程序 8. 支持待机模式，最大限度地节省额外用电 9. 大尺寸彩色 VGA 触摸屏，支持蜂鸣提示功能 10. 个性化文件夹设置，支持多用户自定义文件夹 11. 多个预装标准程序，方便用户快速开展实验 12. 图形操作界面，具有预览功能。方便客户查看程序 13. 独特的自压式热盖设计，无需调节热盖高度即可适用不同的耗材。 14. 一键式启动孵育程序。 15. 温控精度：±0.5℃ 16. 温度均一性：±0.5℃ ▲17. 提供该产品厂家授权书和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 二 售后服务 1. 1 年免费维修；保证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位维修 2. 保证该设备满足本中心实验室正常使用。 三 配置 普通 PCR 仪主机 1 台。	

三、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中标人必须提供原装、全新产品，并且符合国家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2. 必须保证所有货物均为正货，中标人必须对所投仪器设备提供：整机 2 年免费上门保修服务。质保期为 1 年，中标人在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应免费更换和维修。质保期后，中标人只收取优惠配件费。厂家负责终身维护。《仪器设备采购清单与技术参数要求》有要求的按该表要求执行。
3. 质保期为项目验收合格后，由成交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书并办理项目移交之日算起。中标人对项目货物及服务在质保期内实行包修、包换、包退等服务。在质保期内如有设备或部件不能使用需更换，则该部分设备或部件质保期相应延长。
4. 维修响应时间：可通过电话或书面方式解答产品使用方面的疑问，必要时派驻技术人员专门服务。仪器设备出现故障时，不论保修期内还是保修期外，生产厂家得到维修要求后在规定时间内响应，在规定时间内派维修人员到达用户现场维修。如不能恢复设备的正常运作则需提供相关代替用品，直至排除故障。

5. 质保期内所有服务方式均为生产厂家上门保修，即由生产厂家派人到采购人现场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6. 中标人须提供售后技术支持中心的详细资料。提出质保期满后的收费维修、维护内容，费用(该费用不包括在报价总报价内)和服务方式、范围。

四、 培训要求

1. 投标人应免费提供该仪器设备相关培训；用户使用该仪器一段时间后，应由厂方技术人员进行再培训。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和培训计划。
3. 培训计划应至少包括设备的维护管理、故障的诊断与处理等方面的培训。

五、 交付使用时间及实施地点要求

1. 交付使用时间：合同签约后 3 个月内完成整个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 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 付款办法

1. 合同签订并生效后全部货到，安装调试完毕、验收检定合格双方签字并交付使用后，分批次支付。
2. 付款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票、电汇三种形式。
3. 每笔款项支付时，乙方同时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4. 本合同的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

七、 包装、运输、保管及保险

1. 中标人所供货物必须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货物要求有包装材料保护运至现场。因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负责。
2. 中标人负责根据本项目内容的安装地点，将货物材料送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 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检定完毕。

5. 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八、 安装调试

1. 中标人负责到用户指定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2. 中标人应提交详细安装进度表。
3. 中标人应设安装负责人，负责安装协调管理工作。
4. 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5. 调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
6. 设备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必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九、 验收

1. 如采购人对中标人提供的设备技术参数在验收中双方发生异议时由第三方验收，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支付，验收单位由采购人聘请。
2. 国内生产的部件必须有国家有关部门的认证合格证。
3. 国外生产的部件必须有合法的进货渠道证明。
4. 验收由采购人或第三方单位相关专业人员依国家有关标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
5. 所有采购仪器设备及配件由中标人负责首次计量检定及检定费用（要求仪器设备在送达采购方安装调试后进行检定，检定证书单位为采购方单位）。
6. 验收检定完毕由第三方出具验收报告，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签字确认。

十、 技术资料

1. 中标人应于验收后向采购人提供验收报告、技术文档的归纳、整理、提交，并提供完整的工程技术资料。
2. 投标人投标时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所投设备的安装、使用和维修的技术文件。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及项目综合说明

-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 1.2 在招标文件中凡有“★”标识的内容条款被视为重要的响应要求、技术指标要求和性能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此作出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不可以出现任何偏离，如果出现偏离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2.2 “监管部门”是指：**中山市财政局。**
- 2.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 2.4 投标人资格条件：
 - 1) 参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
 - 2) 关于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 3) 除联合体外，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或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不接受作为参与本采购项目中同一包（组）竞争的投标人。
- 2.5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认并授以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提供的核心产品（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仪）品牌均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3.3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 中山市财政局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质押融资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中人银发【2017】82号）规定，凡通过政府采购法定程序取得我市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微企业，均可向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

(1) 中小微企业有融资需求的，可通过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和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网址：www.zsythxt.zs.gov.cn）向辖内特定或非特定银行机构咨询并提出融资申请。

(2) 采购人应当及时在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确认债权债务关系，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

(3) 中小微企业与银行机构签订政府采购质押融资合同的，由采购人牵头与中小微企业和银行机构三方签署《政府采购合同项下政府采购资金唯一回款账户确认函》，确保合同款支付到中小微企业在融资银行机构开立的回款账号。

(4) 财政部门根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规、规章规定，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的不良行为予以记录，并纳入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供银行机构融资授信时审慎性参考。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 中标人应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的收费标准下列规定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费标准如下表所列：

中标金额（万元）	招标收费费率
100 以下	1.5%
100-500	1.10%
500-1000	0.8%
1000-5000	0.5%

例如：某项目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400 万元，计算中标服务费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400-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3.3 \text{ 万元}$$

$$\text{计收费} = 1.5 \text{ 万元} + 3.3 \text{ 万元} = 4.8 \text{ 万元}$$

(2) 中标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

(3) 中标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划帐、电汇、汇票或支票的形式支付。

(4) 中标服务费支付时间：中标服务费必须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如果中标人未能按时交纳中标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保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5) 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办法
- 5) 合同书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采购过程中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但投标人应按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并须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限期前的答复留下适当的工作时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6.3 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澄清公告发布之日距离开标时间不足 15 天时，如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均书面同意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 投标的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9.2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并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参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投标人有义务按照以上构成要求将投标文件编上唯一的连贯页码并装订成册，不得出现重页或缺页。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商务文件部分：

- 投标函（格式见表 6-1）；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表 6-2）；
-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供应商为中小企业时适用）（格式见表 6-3）；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表 6-4）
-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表 6-5）；
- 详细报价清单（格式见表 6-6）；
- 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格式见表 6-7）；
- 重要指标响应表（格式见表 6-8）；
- 投标人基本情况（格式见表 6-9）；
-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格式见表 6-10）；
- 售后服务情况表（格式见表 6-11）；
- 拟为本项目实施/售后服务主要人员情况表（格式见表 6-12）；
- 2013 年以来同类项目一览表（格式见表 6-13）；
-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见表 6-14）；
-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正本附原件）；
- 其他资格证明材料（如有）。

2) 技术文件部分

根据招标文件的有关技术指标和要求，投标人提供必要的技术方案，应包括以下：

- 技术方案、产品说明（可以提供制造商出具的主要产品中文或英文说明书、彩页、照片，产品资料附件）及相关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而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如有）；
-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见表 6-15）；
- 实施方案（格式见表 6-16）；
- 售后服务计划（格式见表 6-17）；
- 项目管理、验收方案、质量保证措施、采购人配合内容等（如有）；
-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技术资料（如有）；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0.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1.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详细报价清单》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1.3 《详细报价清单》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1.4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备选方案

12.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本项目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联合体投标

13.1 如果本项目允许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1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投标邀请函另有约定除外。

14. 投标人相关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以及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投标人提交的中标后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满足招标文件中对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

14.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包括货物的主要指标、性能和验收的详细说明。

14.4 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15.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证明货物及相关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和实物，包括如下各项：

(1) 货物的型号、规格；

(2)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如果招标文件有要求，投标人须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

(3) 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货物及服务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执行的关键时间及因素；

(4)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间内正常、连续地使用货物所必需的备品、专用工具的清单，包括其货源及现行价格。

(5) 对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投标人逐条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已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参数值。

(6) 投标人的投标内容与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采购人，投标人都应按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格式如实填写《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技术规格偏离表》。

15.2 投标人在阐述本须知第 15.1（2）条要求的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时应注意：招标文件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2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3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6.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16.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投标人须知》规定签订合同，或未能按《投标人须知》规定接受对错误的修正。
- 4) 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16.6 如果中标人拒绝支付规定的中标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有权在投标人所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全部费用，同时保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17. 投标的截止期、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的截止时间《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在截止时间后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7.2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17.3 在特殊情况下，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报价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 18.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和与标书内容相同的电子标书一份（软盘/光盘，封面注明公司名称和招标编号），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
- 18.2 投标文件副本，所有资料都可以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
- 18.3 投标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由法定代表人或经过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正本上要求的地方签字，并加盖骑缝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 18.4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名章或签字才有效。
- 18.5 在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及签名之处，投标文件正本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 18.6 若为联合体的，除“联合体协议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可由联合体主办方进行签署即可。
- 18.7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1 正本和电子标书一起封装，副本五份一起封装，在每一封口处加盖公章，封套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 19.2 开标一览表（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一起封装，封套标明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封口处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 19.3 封套均应按以下要求标记：

“递交：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在 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19.4 如果封套未按本须知的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 19.5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或在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0.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20.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1. 开标

- 21.1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并邀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纪检、监察、审计机关等有关单位代表或社会监督员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携带身份证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21.2 开标时，由采购人或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人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其报价内容。
- 21.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如有的话）、投标价格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其他必要的内容。除了按照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
- 21.4 采购代理机构将记录开标过程的有关内容，并由投各标人签字确认，存档备查。

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 22.1 评标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2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 22.3 本次评标具体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见第四章内容。

23. 投标文件的初审

- 23.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投标人是否满足资格要求、是否满足招

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等。只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后续的比较与评价，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3.2 评标委员会对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为评标价：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23.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3.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3.5 在初审过程中，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 投标人不符合供应商资格的条件；
- 4) 投标文件主要资料不齐全或签署不及格的；
- 5) 投标资料虚报或者谎报的；
- 6)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投标方案不是唯一的；
- 7) 单价与总价不相符，又不接受评标委员会修正的投标总价或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而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 8) 投标报价超出项目预算；
- 9) 投标报价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
- 10) 主要技术规格、参数或实施方案不满足用户需求书的要求以及商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 11) 评标委员会认为其它构成投标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 12)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

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4.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投标的比较与评价

25.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 授标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编写书面《评标报告》。

26.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高低顺序排列。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

26.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6.4 中标人确定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①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②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gov.cn）；③中山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hongshancz.gov.cn:8088/zfcg/>）；④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zsjy.gov.cn）⑤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www.zsaec.com）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 中标通知书

27.1 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中标结果公示通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用信函的方式向中标人发出经招标人或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双方确认的书面《中标通知书》。本《中标通知书》不能作为办理货物进口手续的凭证。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27.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7.3 采购代理机构在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将向所有落标人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

28. 评标注意事项

28.1 评委会除主动要求询标外，从开标后至发出《中标通知书》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与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联系。

28.2 为保证采购活动的公正性，除本须知第 24 条“投标文件的澄清”的规定外，在开标、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泄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8.3 资格后审

评标委员会保留复核在评审过程中或者审查预中标单位是否有能力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的权力，包括对预中标单位的规模、人员、场地、货物等方面的核实或现场考察。如果符合或审查通过，评标委员会将把合同授予该投标人；如果复核或审查没有通过，评标委员会将拒绝其投标，并对下一个候选的投标人能否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作类似的复核、审查或重新招标。

28.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六、询问、质疑和投诉

29. 询问

29.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30. 质疑

30.1 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评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投标人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30.2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文本原件并署名（加盖公章）。《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 2) 所质疑的政府采购项目，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包括证据资料）；
- 3) 提起质疑的日期；

30.3 质疑人进行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质疑人是参与所质疑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 2) 在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
-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0.4 质疑联系人: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中山市石岐区南安路 23 号后座

邮 编: 528400

电 话: 0760-88962062 传 真: 0760-88962230

31. 投诉

31.1 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他们未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答复的,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31.2 下列情形投诉将不予受理:

- 1) 投诉人不是参加所投诉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当事人;
- 2) 被投诉人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当事人;
- 3) 所投诉事项未经过质疑的;
- 4) 所有投诉事项超过投诉有效期;
- 5)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投诉;
- 6) 同一投诉事项已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的;
- 7) 投诉书内容不符合规定, 监督管理机构及时告知投诉人限期补充或修改后重新投诉, 投诉人逾期不按要求补充或修改投诉书的。

31.3 投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虚假、恶意投诉, 驳回投诉, 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并依法予以处罚:

- 1) 一年内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 2) 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2. 合同的订立

32.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2.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3. 合同的履行
- 33.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 33.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32.2 条的规定备案；
- 33.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 33.4 如果招标文件有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三十（30）天内，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它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果中标人不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 33.5 中标人在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签订合同后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则按相关规定，没收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并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有权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在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八、适用法律

34. 采购人、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35.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所有。

九、其他说明

36.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
- 36.1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由投标人向营业执照住所地或业务发生地人民检察院申请出具。投标人在提交的投标文件的正本中须提供《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的原件（提供复印件无效，

视为无效标)。《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自出具之日起 2 个月内有效,开具的时间及有效期必须满足资格条件中的相关规定,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

36.2 投标人到中山市检察机关查询行贿犯罪记录所需手续资料请登录中山市预防职务犯罪工作网(网址: <http://www.zsnews.cn/zt/zsjcy>)“行贿犯罪档案查询指引”栏目进行查询。

37. 知识产权

37.1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软件及服务或货物、软件及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或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调查费用及赔偿金等全部损失)。

37.2 投标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38. 受托为本项目或者其中分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投标人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3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0.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1. 本项目所采购产品中如果有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一期的有效证书)”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产品,中标人必须在与采购人签订项目合同时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一期的有效证书)”中投标报价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中标人公章。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一期)发布时间之后出产的产品,需要提供最新 CQC 认证证书。否则采购人有权视之为无履约能力。[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一、 总则

1. 评标委员会

- 1.1 本次招标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规组建评标委员会。评委会依法由 5 位评委组成，包括：采购人代表 1 人和专家 4 人。评标委员会负责全部的评审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评委会的工作。评委会下设评标工作小组，主要负责相关资料的整理、记录评标情况等工作。
- 1.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1.3 在评标期间，为方便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核、评估和对比，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但该澄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1.4 如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将书面要求投标人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这些修正不应影响评标的公平公正。
- 1.5 参与评标工作的所有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确保评标的公平、公正。
- 1.6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提交评标报告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二、 评标方法

2. 评标原则和步骤及评标方法

- 2.1 评标基本原则：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政府采购的有关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
- 2.2 评标步骤及定标规定：第一阶段：先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第二阶段：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第三阶段：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按照评标办法进行详细评审。

3. 评标方法

- 3.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评标总

得分相同的（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的高低得分进行排序，并按排序先后确定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

- 3.2 符合性审查采取评委一人一票，意见不一致时少数服从多数的的评标方式，详细评审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分数按四舍五入原则计至小数点后两位。
- 3.3 本次评标是以招标文件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保修服务好以及综合实力强的中标人。
- 3.4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核心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3.5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核心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4. 评标步骤

- 4.1 评标委员会先进行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性/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并排序推荐 3 位中标候选人。

5. 评分及其统计

- 5.1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每一投标文件进行详细技术、商务、价格评审。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各位评委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和商务评分（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取所有评委的评分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及技术评分（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然后，评出价格评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分别乘以权重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并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名（第一名、第二名 … ，出现并列得分时，价格低者优先；得分相同，价格相同的，技术得分高者优先）。最后，评标委员会将依据综合得分的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三、初步评审（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6.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两阶段。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即为入围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对入围投标人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

7. 无效投标的认定

投标文件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 投标人不符合供应商资格的条件；
- 4) 投标文件主要资料不齐全或签署不及格的；
- 5) 投标资料虚报或者谎报的；
- 6)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投标方案不是唯一的；
- 7) 单价与总价不相符，又不接受评标委员会修正的投标总价或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而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 8) 投标报价超出项目预算；
- 9) 投标报价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
- 10) 主要技术规格、参数或实施方案不满足用户需求书的要求以及商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 11) 评标委员会认为其它构成投标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8.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评审需要，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提供的符合性评审资料进行澄清和说明，或对符合性评审资料复印资料提供原件查验核对，投标人应当按照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以书面方式作出澄清、说明或提供相关资料原件核查。投标人不予澄清说明或没有提供原件核查的，其符合性审查不予通过，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9. 资格性审查标准：详见表 4-1。

10. 符合性审查标准：详见表 4-2。

四、详细评审

11. 评分标准：

- 1) 商务评分标准：详见表 4-3。
- 2) 技术评分标准：详见表 4-4。
- 3) 价格的核准和评分

- 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① 若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② 对投标货物的内容，投标供应商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 ③ 对数量的评审，以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所明示数量为准；《用户需求书》未明示的，由评标委员会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供应商的澄清文件决定。
 - ④ 本条款中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最高的修正价作为核实价。
-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①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且投标产品（或服务）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或服务）时，报价给予 C1 的价格扣除（C1 的取值范围为 6%），即：
 评标价 = 核实价 - 小微企业产品（或服务）核实价 × C1；（调整后的价格仅作为评标价格，不作为中标价格。若该投标人中标，合同价以其原报价为标准。）
 - ② 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
 报价给予 C2 的价格扣除（C2 的取值范围为 2%），即：评标价 = 核实价 × (1 - C2)；（调整后的价格仅作为评标价格，不作为中标价格。若该投标人中标，合同价以其原报价为标准。）
 - ③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④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⑤ 本条款中两种修正原则不同时使用。
-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 6% 的价格扣除，应当提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若投标人中标，合同价以其原投标报价为准。
- 价格评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0。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重} \times 100$$

12. 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A1)	商务评分 (A2)	价格评分 (A3)
权重 (A1+ A2+ A3) =100%	35%	35%	30%

根据上述技术、商务及价格的综合评分(分别为F1、F2、F3)，及其权重分配(分别为A1、A2、A3)，代入下列公式计算各投标人的总得分。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得分从高到低排名(得分相同时，投标总价低者优先)。

评标总得分= F1×A1+F2×A2+F3×A3 (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其中，F1、F2、F3分别为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的汇总得分；A1、A2、A3分别为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所占权重值(A1+A2+A3=1)。

五、公开招标失败后的处理

13. 如果开标当天，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有以下两种处理方式：
 - (1) 本项目将废标，然后重新组织采购。
 - (2) 若本项目征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可变更采购方式继续进行。

六、中标候选人

14. 评标委员会将出具评标报告，并排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附表 4—1：（注：本表不需要投标人填写）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投标人 A 是否通过
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3	投标人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须具有医疗设备或实验室仪器（检验检测仪器）设备（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体现不了经营范围的还须提供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载有经营范围的页面截图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须提供本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 查询期限含本招标公告发出之日 ，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投标人营业执照住所地或业务发生地人民检察院出具《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的原件（原件须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内，复印件无效）。《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自出具之日起 2 个月内有效，开具的时间及有效期必须满足资格条件中的相关规定，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投标截止时间前三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将查询的供应商信用记录提供给评审现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6	投标人必须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登记报名。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结论		

备注：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3、是否通过一栏中全部栏目打“○”结论为**通过**、出现一个“×”结论为**不通过**。

评委签名：

日 期：

附表 4—2：（注：本表不需要投标人填写）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标准	投标人 A 是否通过
1	按采购公告规定购买采购资料	投标人已按采购公告规定购买采购资料	
2	投标文件完整性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合法签署	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如果不是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则须提交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书且签字有效	
4	投标报价是否固定	固定的、唯一的	
5	投标报价无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	无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	
6	投标报价是否超出本次采购的最高限价	不高于本次采购的最高限价	
7	投标保证金	金额、内容、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8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9	技术、商务有关要求偏离情况	无重大负偏离，投标文件完全满足采购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符合采购文件的其他要求，无重大偏离，且无经评委认定为无效的投标。	
10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响应招标文件各条款	
11	其他	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	
结论			

备注：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3、是否通过一栏中全部栏目打“○”结论为**通过**、出现一个“×”结论为**不通过**。

评委签名：

日 期：



附表 4-3:

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分配分数	评议内容	评分				投标人 (一)	投标人 (二)	投标人 (三)	投标人 (四)
				优	良	中	差				
1	商务响应程度	10	对招标文件商务部分各条款的响应程度	10-9	9-7.5	7.5-4	4-0				
2	信用评价	5	提供由人民银行或合法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得 5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记录）还须提供相关的（中国人民银行等部门）备案证明资料，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没有提供备案证明材料不得分。								
3	公司实力	10	公司经营状况	10-9	9-7.5	7.5-4	4-0				
4		15	主要产品（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仪）代理级别：提供所投设备生产厂家或中国总代理出具的授权书得 15 分；提供所投设备地区总代理出具的授权书得 10 分；提供所投设备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得 5 分；无任何授权书的得 0 分								
5	所投设备的知名度	15	市场占有率及用户满意度等（提供自 2013 年以来的相关证明材料），所投产品原厂商的信誉和服务质量	15-13.5	13.5-11.25	11.25-6	6-0				
6	履约能力	10	综合资质及社会信誉度评价	10-9	9-7.5	7.5-4	4-0				
7		15	技术、售后服务能力（工程服务人员、项目经理技术保障等）	15-13.5	13.5-11.25	11.25-6	6-0				
8	业绩	20	自 2013 年以来具有销售医疗或检验检测仪器设备的业绩（提供合同及验收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0-18	18-15	15-8	8-0				
合计		100	得分总计								

注：评委对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后打分，最好的为优，其余的根据优劣相应的打分。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 4-4:

技术评分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分配分数	评议内容	评分				投标人 (一)	投标人 (二)	投标人 (三)	投标人 (四)
				优	良	中	差				
1	技术响应程度	40	对招标文件各技术要求的响应程度，设备配置、技术参数的满足程度（带“▲”的技术参数不满足的每项扣 4 分，其他技术参数不满足的每项扣 2 分，直至扣完为止。）								
2	可靠性	15	主要部件的技术成熟性、稳定性	15-13.5	13.5-11.25	11.25-6	6-0				
3		10	配件齐备、耐用	10-7.5	7.5-5	5-2.5	2.5-0				
4	便利性	15	设备便于操作、维护、保养	15-13.5	13.5-11.25	11.25-6	6-0				
5	技术服务	15	质量保证、售后服务（技术支持、服务网点情况、集成商保修承诺、系统维护服务、维护技术力量、技术响应时间）	15-13.5	13.5-11.25	11.25-6	6-0				
6		5	安装、检测、检定计划是否完善	5-3.75	3.75-2.5	2.5-1.25	1.25-0				
合计		100	得分总计								

注：评委对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后打分，最好的为优，其余的根据优劣相应的打分。

评委签名：

日期：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本合同范本仅供参考，中标人与采购人可根据双方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中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签订日期: 二〇一 年 月 日

注: 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 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根据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ZSAEC20171114）（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结果，_____（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以下简称乙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项目名称、服务期限及实施地点

项目名称：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二、合同标的

1. 本合同标的为（采购对象），包括系统的建设、系统维护、运输、安装、调试、集成、培训、验收、维护、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以及系统的通信传输服务等的全部内容。
2. 建设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制造商、数量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备注
具体的建设货物范围、技术规格及技术图纸详见合同附件_____。						

三、价格

1.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
2. 所有采购人需支付给中标人的全部费用。
3.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4. 合同总价（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
5.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6. 如果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四、交付使用时间及项目实施地点

1. 交付使用时间：合同签约后 3 个月内完成整个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 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货物产地及标准

1. 货物为（填写制造商名称）全新的（原装）产品（含零部件、配件、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
2. 标准：

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合同附件的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没有相关标准的，则采用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3. 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4. 所有软件必须是正版并有制造商使用授权证明。
5. 乙方应将所供物品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资料及配件、工具等交付给甲方。
6. 乙方保证所售系统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权利。

六、包装、运输及保险

1. 中标人所供货物必须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货物要求有包装材料保护运至现场。因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负责。
2. 中标人负责根据本项目内容的安装地点，将货物材料送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 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检定完毕。
5. 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七、 货物检验与测试

1. 甲方有权检验和测试货物以确认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
2.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规格的要求,甲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乙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3. 交货时,乙方应将制造商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的文件依据之一,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八、 安装与调试

1. 中标人负责到用户指定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2. 中标人应提交详细安装进度表。
3. 中标人应设安装负责人,负责安装协调管理工作。
4. 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5. 调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
6. 设备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必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九、 现场管理

7. 为便于管理,甲方和乙方在项目期间的联络,应通过指定的乙方和甲方的全权代表进行。
8. 从开始交货到竣工验收结束的整个项目期间,甲方应实施必要的措施配合乙方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工作。
9. 乙方派出的服务人员须遵守甲方的各项条例。
10. 乙方派出的服务人员必须遵守安全、文明施工、操作原则,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或者其它任何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员工在工程实施期间所发生的工伤、死亡等任何纠纷,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因上述情形而导致任何可能的赔偿责任,乙方有权暂扣未付工程款的相应部分直至本条款下的损害赔偿、工伤赔偿得到完全解决为止而不够成逾期付款。

十、验收

1. 如采购人对中标人提供的设备技术参数在验收中双方发生异议时由第三方验收，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支付，验收单位由采购人聘请。
2. 国内生产的部件必须有国家有关部门的认证合格证。
3. 国外生产的部件必须有合法的进货渠道证明。
4. 验收由采购人或第三方单位相关专业人员依国家有关标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
5. 所有采购仪器设备及配件由中标人负责首次计量检定及检定费用（要求仪器设备在送达采购方安装调试后进行检定，检定证书单位为采购方单位）。
6. 验收检定完毕由第三方出具验收报告，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签字确认。

十一、付款

1. 合同签订并生效后全部货到，安装调试完毕、验收检定合格双方签字并交付使用后，分批次支付。
2. 付款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票、电汇三种形式。
3. 每笔款项支付时，乙方同时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4. 本合同的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中标人必须提供原装、全新产品，并且符合国家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2. 必须保证所有货物均为正货，中标人必须对所投仪器设备提供：整机2年免费上门保修服务。质保期为1年，中标人在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应免费更换和维修。质保期后，中标人只收取优惠配件费。厂家负责终身维护。
3. 质保期为项目验收合格后，由成交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书并办理项目移交之日算起。中标人对项目货物及服务在质保期内实行包修、包换、包退等服务。在质保期内如有设备或部件不能使用需更换，则该部分设备或部件质保期相应延长。
4. 维修响应时间：可通过电话或书面方式解答产品使用方面的疑问，必要时派驻技术人员专门服务。仪器设备出现故障时，不论保修期内还是保修期外，生产厂家得到维修要求后在

规定时间内响应，在规定时间内派维修人员到达用户现场维修。如不能恢复设备的正常运作则需提供相关代替用品，直至排除故障。

5. 质保期内所有服务方式均为生产厂家上门保修，即由生产厂家派人到采购人现场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6. 中标人须提供售后技术支持中心的详细资料。提出质保期满后的收费维修、维护内容，费用(该费用不包括在报价总报价内)和服务方式、范围。

十三、培训

1. 投标人应免费提供该仪器设备相关培训；用户使用该仪器一段时间后，应由厂方技术人员进行再培训。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和培训计划。
3. 培训计划应至少包括设备的维护管理、故障的诊断与处理等方面的培训。
4. 乙方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全面技术培训。
5. 培训内容包括 _____（按投标文件的承诺）_____。
6. 乙方提供例行现场免费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产品的安装、调试、使用和一般的维护等。
7. 乙方负责对各类培训对象编写不同的培训教材。
8. 乙方派出具有相关专业资格和实际工作经验的教师和相应的辅导人员进行培训，培训所使用的语言采用中文。
9. 受训人员经过培训后，应能熟练掌握和使用所培训的技术内容，能够独立承担和完成相应的系统维护和管理工作的。
10. 培训时间：
11. 培训地点：_____。
12. 培训人数：培训__人。

（具体内容按照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确定）

十四、技术资料

1. 乙方应于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向采购人提供验收报告、技术文件的归纳、整理、提交。
2. 技术文件：包括验收报告、技术文档、完整的软、硬件技术资料等。

3. 乙方承诺在项目开发过程中及时提交甲方需要的技术文档和资料，项目完成时将项目的全部技术文件、资料及测试、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甲方。

十五、知识产权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软件及服务或货物、软件及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或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调查费用及赔偿金等全部损失）。
2.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软件的所有权、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十六、产权与风险转移

1. 根据本合同关于产权与风险转移条款规定，乙方承担服务期内的所有服务风险。
2. 货物的产权，在货物验收合格并移交交付后由乙方转移至甲方。
3. 货物损坏、灭失的风险在验收合格，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书并移交交付使用时由乙方转移至甲方。
4. 如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可以拒收，在拒收情况下，或者解除合同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5. 产权和风险的转移，不影响因乙方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甲方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的权利。

十七、索赔

1. 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2. 乙方对所供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如经检验证实不符或缺陷存在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甲方可根据本合同有关质量保证或验收的规定提出索赔，乙方同意甲方选择下述一种或多种结合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 (1) 乙方同意按甲方意见换货，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管、维护和被换货物所发生的其它必要费用。

- (2)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份和/或修补缺陷部份，以使货物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3. 乙方收到索赔通知后 10 天内，未给甲方答复的，视为索赔已被乙方接受。乙方未能在收到索赔通知后 10 天内，或征得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甲方从上述方法中选择的方案解决索赔事宜的，甲方将有权从未付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索赔的权利。
4. 索赔范围只针对经检验证实不符或缺陷存在的部分，并且索赔不超过合同总额 5%。

十八、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如果乙方不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完工交付使用和提供服务，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延迟的事实、可能延迟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将尽快作出评价，决定是否同意延长工期或收取误期赔偿费。甲方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措施情况下，可从合同未付款中扣除误期违约金。违约金下列标准计算，且误期不能超出《合同资料表》规定的期限：
 - (1) 违约金按逾期完工时间逾期部分金额的 2%/天计算，误期期限为 30 天。
 - (2) 违约金按拖欠款金额的 2%/天计算，延迟付款期限为 30 天。一旦达此限期，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此时如果甲方按合同支付了技术服务费的，甲方有权选择要求乙方退回相应的技术服务费，并有权要求进一步索赔，索赔金额不超过总合同金额的 5%。

十九、保密规定

1. 甲乙双方应恪守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及其它秘密资料，特别是国家安全秘密。任何一方如将获知的对方秘密泄露给第三方，应赔偿因泄密而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刑事责任）。
2. 乙方维护服务人员应严格遵守有关法规和政府内部规章制度，不得擅自翻阅、复制、传播所接触的用户资料或数据。
3. 乙方和维护服务人员在上岗前须与甲方签署保密协议书，保证不向外泄露本系统的所有资料及用作其他用途。中标人负责约束其所属员工。
4. 系统相关设备必须安装在甲方指定地点。

二十、 争端的解决

1. 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
2. 本合同的诉讼管辖地为甲方所在地的法院。
3. 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4.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二十一、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合同签字生效后发生的非有关方所能控制的、无法终止的、不可预防的社会和自然事件，包括但不限于：严重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洪水、地震、火灾、爆炸等）、战争（不论是否宣战）、叛乱、破坏、动乱、社会敌视行为、罢工等等。
2. 合同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而影响合同义务执行时，则延迟合同义务的期限相当于不可抗力时间持续的时间，但也不能因为不可抗力的延迟而调整价格。
3. 如乙方逾期交货之后遭受不可抗力，不能享受本条规定的责任免除。
4. 由于一般公认的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造成不可意料的事由而不能按合同规定交货验收时，乙方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告甲方，并提供相关部门的证明以证明事故的存在。
5.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双方应努力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不可抗拒因素继续存在并持续影响达 60 天以上，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或解除合同。这时，甲乙双方均不互提出索赔，甲方不承担终止合同的责任，但不影响双方对非不可抗力造成的违约追究责任。

二十二、 税和关税

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负担。
2.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的税法规定对乙方或其雇员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进口关税、所有产品的国内增值税）均应由乙方负担。
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二十三、 合同生效

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署日期以较迟签注的日期为准。

二十四、 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仍未能改正的，另一方即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二十五、 法律诉讼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由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解决。法院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二十六、 其它

1. 本合同之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法律效力。合同与附件之间内容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但如有模棱两可或相互矛盾之处，以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亦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本合同与投标文件互为补充，如本合同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甲乙双方在双方同意的情况下可另行再签订保密协议或廉政协议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3.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乙方需遵守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乙方应自收到甲方《终止合同通知书》之日起 15 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已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5.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执壹份。**
6. 本合同合计___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日 期：

日 期：

合同附件（合同编号 ）

附件 1 售后服务计划.....

附件 2 验收标准.....

附件 3 技术文件（包括图纸、手册等）.....

附件 4 招标文件.....

附件 5 投标文件.....

附件 6 中标通知书.....

备注： 1. 本合同所有附件均在签订合同时编制，其编制依据是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和乙方的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

2. 合同附件的具体内容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确定。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中山市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以上为投标文件参考封面，投标文件封面制作时可参考上述封面格式制作）

自查表

1.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人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2.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商 务 篇



表 6-1 投标函

致：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的投标邀请函（招标编号：**ZSAEC20171114**），签字代表 _____（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参加投标，并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本人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开标一览表”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设备与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

_____（大写），_____（小写）。

2. 我方郑重承诺：除《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的差异外，投标人将全部满足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实质性要求，如果发现投标文件中另有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的响应或没有响应，投标人同意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设备或服务。投标人并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投标人的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则顺延至项目完成验收之日。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我方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其委托的全权代表人）：_____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委托全权代表人，需附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授权。



表 6-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以下格式填写，如由法定代表人投标并签署投标文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否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

授权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发日期：_____

附：代理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表 6-3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供应商为中小企业时适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采购人）的（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_____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政策适用性说明（如有）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能源效率标识产品政策，介绍说明如下：

小型、 微型 企业 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 比重(累计%)
	行 业：_____； 营业收入(万元)：_____； 资产总额：(万元)：_____； 从业人员(人)：_____； 注：如填写数据与审计的财务报表中数据存在不一致的，以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准。				
类别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认证证书编号	清 单	
节能 产品				第__期清单	
				第__期清单	
				第__期清单	
环保 标志 产品				第__期清单	
				第__期清单	
				第__期清单	
说明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清单”栏中填写属于“第__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以最新一期为准），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1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1.2 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网站（<http://www.zhb.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org/>）上发布。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表 6-4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ZSAEC20171114

金额单位：元

(人民币)

序号	项目
1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投标总价	

注：

1. 此表的总计系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设备和材料、备品备件、运费及相关服务的金额总数即报价总价。
2. 材料价格是包括了所含设备材料及设备配件的制造或采购、包装、税费以及验收等的全部费用。
3. 相关服务价格包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相关服务内容的全部费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_____

日 期：



表 6-5 详细报价清单

招标编号： ZSAEC20171114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一、货物及材料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 (元)	备注
...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伴随服务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其他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元)	说明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四、报价汇总：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五、其他参考费用（下列报价不列入报价总价内）							
分项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制造商	单价	使用周期/寿命	
常用易损件及配件							
质保期满后将要发生的必要服务项收费标准：							

注：1.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报价一览表》一致。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报价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表 6-6 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

招标编号：ZSAEC20171114

序号	章节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答	响应或差异情况说明

注：

1. 请在上表填写与招标文件要求有差异的内容，包括优于/差于招标文件的要求；
2. 投标人报价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的要求有差异时，无论这种差异是否有利于采购人，投标人都应按上述格式如实详细填写；
3. 如果与招标文件完全没有差异，此表填写全部响应，此时将被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所给出的关于该货物的全部指标。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表 6-7 重要指标响应表

招标编号：ZSAEC20171114

序号	招标文件页数	节/段	招标要求（内容提要）	投标人应答	备注

注：如招标文件中标有“★”、“重要指标”或投标人认为重要的内容，请在上表填写。

（此表可延长）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_____

日 期：

表 6-8 投标人基本情况

一、 投标人概况

1.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如报价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4) 随本表格附交最新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各一份，均须加盖公章。“三证合一”的提供最新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5) 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部门审核的财务报表以便验证。

二、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投标人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 投标人获得资质和代理资格证明文件（须后附相关资格和认证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四、 合作机构与供货渠道情况

序号	分项	基本情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
1	代理或生产厂家 (或开发商)	单位名称: 地址: 销售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2	关键产品(1)合 法来源渠道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介绍和报价权威网址: 售后服务验证查询专线: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3	关键产品(2)合 法来源渠道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介绍和报价权威网址: 售后服务验证查询专线: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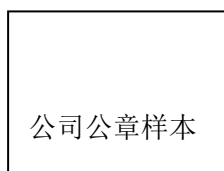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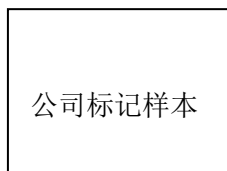
序号	分项	基本情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
...
...	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五、其他

1. 近3年完成及正在执行的合同中发生的由于投标人违约或部份违约而引起诉讼和受到索赔的案件具体情况及结果（须如实填写，若对此进行隐瞒，尔后又被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它人举证成立，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时间	受处理的原因 (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处理原因)	处理的内容 (如受到禁止一段时期参加中山市范围内某种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要说明解禁时间)	备注

2. 其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有关技术、资金实力的资质材料，所有证明文件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表 6-9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招标编号：ZSAEC20171114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办公电话		住宅电话		移动电话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管理/项目经理年限			
具有认证资质					
已完成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获得的资质认证必须提供相关认证证书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_____

日 期：



表 6-10 售后服务情况表

招标编号：ZSAEC20171114

售后服务中心名称						
注册资金		服务部门 总人数量		其中 专业维修人员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传真		公司网址		
产品维修情况（包括其他单位售后服务情况、售后服务业绩情况等）						
用于售后服务的通讯、办公、检测设备						
售后服务负责人		电话		移动电话		
售后服务中心主要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姓名	职位	职责	学历/ 专业	获得认证资质证书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备注
（此表可延长）						

有关人员获得的资质认证必须提供相关认证证书证明。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表 6-11 拟为本项目实施/售后服务主要人员情况表

招标编号：ZSAEC20171114

姓名	部门和职务	职责	获得认证资质证书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有关人员获得的资质认证必须提供相关认证证书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表 6-12 2013 年以来同类项目一览表

招标编号：ZSAEC20171114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产品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项目单位联系人电话

(此表可延长)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表 6-13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承诺书号：ZSAEC20171114

致：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单位组织的**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ZSAEC20171114**）中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照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向贵单位交纳中标服务费。

我方如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单位开出的相关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及买方根据中标合同约定支付给我方的合同款中扣付。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地址：

投标人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篇

表 6-14 技术规格偏离表

招标编号：ZSAEC20171114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答	响应或差异情况说明
一、				

二、				

三、				

	此表可延长			

注：

- 1、投标人务必按照采购清单（或招标文件上所采购货物技术要求）和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响应逐一填写此表内容。包括正偏离/负偏离招标文件的要求；
- 2、如投标人不填写或填写不完全，或所投产品与招标文件要求存在差异而没有在上表列明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该投标为无效投标。
- 3、投标人报价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的技术有差异时，无论这种差异是否有利于采购人，投标人都应按上述格式如实详细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表 6-15 实施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用户需求书》的相关内容，编制满足用户功能需求的建设方案。对方案建设书的总体要求：

- 1、内容应该是系统的、完整的、全面的；
- 2、应当具有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
- 3、建设方案应包括必要的分析、计算过程；
- 4、中标人的该部分内容将是构成合同附件的重要部分。

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架构、现有基础数据情况、业务数据采集情况、数据库建设方案、建立数据采集、更新和维护的长效机制方案、软硬件规划和部署方案等。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表 6-16 售后服务计划

招标编号：ZSAEC20171114

安 装 与 调 试	
售 后 技 术 维 护 服 务	<p>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维修技术人员情况；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保修期内、保修期外)； 4) 项目服务承诺。
承 诺	

注：

- 1) 表中应明确制造商、投标商的售后服务内容，包括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应急维修时间安排、维修服务收费标准(质保期内、质保期外)、主要零配件价格(质保期内、质保期外)、其它服务承诺。可用附页形式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